

一 《华南农业 优 业
办 》(修)(华南农办〔 〕
号),为 一 和加 优 业
免 作(以下 “ 免 作”), 一
人 任务,加 创 人 培养力 ,
免 , 保 免 公 公 , 合 ,
制 则。

二 免 作 , 具体
免 作。
人: 党 书 、
员: 党 副 书 、分 作副 、
务员和 员

三 专 , 具 关 副
以上 分 员会 员 , 员不 于 人,
创 、 、 及内
。

四 免 作 下
免 ,同 合 各 及专业 、专业人
因 分 免名 。

专 参加 合 价及 ,
在 免 中 。
在 二 功以上 、中国
团 况, 及 关 办
。

五 免 具 符 以下基 件:

(一) 入国 划 取、 入历
业 围、 参与 免 业 (不
含 二 士 位、)。

(二) 中国共产 和中国 会主义制
，具 国主义 和 体主义 ，
信， ，品 优 ， 作 剽 他人
为， 受处分 。

(三) 勤 习，刻 ， 优 ；具 符
； 兴 厚， 创 、创 力
和专业 力； 健 ， 参加体 ， 国
体 健 准。(国 体 健 准 前三
(五 制前四)体 均分 \geq 分(免))

六 免 同 合以下 业 :

(一) 前三 (五 制 前四) 业 均 分
() 不低 于 ，且专业 名在同 同专业前 以
内。(专业 名 在同 同专业前 以内 ()
) ， 以 务 分

专业 名 中 全 ， 取 同
， 别 主修 出 专业 名为
准)

(二) 修后 不及 。

(三) 全国 四 不低于 分，
不低于 分， 不低于 分。

七 专 件及

(一) 件

专 了 五 (一) (三)

基 件 ， 以下 件之一：

在 刊上以 作 一作 发

与 专业 关 (依

价 价 到 及以上)，且 一作

单位为华南农业 ；

作为主力 员代 华南农业 参加与 业 关 国

内 (全国) 三 以上 励 (国

事参 ，但不 低于国内 事 关) (主力 员

一 () 前三、二 () 前二、三

() 前一， ，取前三 ，

同上；国内 围为参 《 中

国 会 名 》。

(二)

关 主动 出 (

则为)， 三名以上 专业(专业) 名 ;

专 ， 、 假、冒名 及 名 况， 交 代 作 价， 价 创 和个人 ;

参加 公 。 专 及其 位 员均 出 ， 全 像， 公 公 ;

专 ， 在 上予以公 ;

免 作 。

(三)

免 作 ， 为 专 :

六 业 中，前三 (五 制 前四) 业 均 分 () 可 不低于 其他 不 变。

十 合 价中 创 力 价 分 分 。

入围 免候 人名单，参加专业 合 价和 。

八 免 合 价 体 名。坚 体 劳全 ， 全 发 。

九 免 作

件 合 价。 合 价包 品
价以及 业 、创 力和发 养
价。

十 合 价 分 分，其中， 业 均
分 () 分 分为 分，创 力 价 分为
分，发 养 价分 分为 分。单 分不

分，分值) 四 五入保 后两位。具体

下:

(一 品 价 ()

坚 体 劳全 ，以 为先， 品
作为 免 和 依 ， 品 不合

r ceAu予

业 价 (分)

业 分 免 免 修 华南农业
全 修专业、 修 士 位 不 分 修

分 分制 。即 免 ， 主

修专业 划 修 不 保

价。为免。

仅以华南农业为一单位，在刊、会上发与业关，参《华南农业价》，专。产人作为名一人、华南农业为一产单位与业关产，包专利和件作。

、创 创业作 和专 参 《华南农业励办 》。不同 事 可 加分，同一取 励加分一。

(四) 发 养 价 (分)

发 养 参加 会 务、 作、 务、参军入伍 兵 ；参加国 习、 境 习交 (为 关 、)、 ； 、体、 、劳 合全 发 价值 向 养。其中，加分 准为 分。

(五) 其他 况

业 价 分、创 力 价 分和发 养 价 分 分加 后 出 合 价 ()， 出 同分 况下，

以 ， 优先； 其他同分 况，
免 作 决 优先 。

十一 免 作坚 公 、 公 、 公 原则。在
全 基 上， 优 ， 做到
、 作 、 公 。

十二 免 作 以下 ：

(一) 公 。 免 作 制
公 免 作 则。 专 和
二 功以上 后 前

免 作 。

(二) 名。 合 免 件 名， 于
内 交 及 关 ，
准 交 关 为 免 。 交
后， 免 作 不全 不充
分 ， 可以 事 。 事
和 ， 否则 为 参加 免 。

(三) 。包 候 、 合 价、 公 、
交 。

候 。 合 免 人 前三

(五 制 前四) 均 分 分专业 ，
名 例 入围 免候 人名单， 予公 。

合 价。 免 作 免 免
作 则 ， 合 价， 关 。

合价，从到低分专业；同分况下，
以优先。下免倍
名单（分名单，分
倍候名单，候名单出先后
），同关保个。
公。公专及
、免合价各、合名和名
单，公不于个作；公，免。
公公内不修，变动，变动分做出
另公。
公内，事人其他人员名单出
，免作，为
，名单公；为不，

不 为 其他严 响 免
和 公 公 为 ；

(二) 反 、受到 处分
任 ；

(三) 四 (五 制 为 五) 业 均
分 () 低于 (专 免 低于
) 以及 业 () 不到 ；

(四) 业 取 士 位 。

十五 加 ， 善 制 ， 党 主
同 一 任人，分 同 任人，党 主
同 亲 关。 及 免 作 则、 和
事 体决 ， 以书 会 向 单位党
。 免 作 名单、专 名单
及 于 免 作 前 。

员 免 作 全 。

十六 免 作 、 、举
先向 免 作 反 。 处
不 ，可向 免 作 反 ， 免
作 同 为 作 受 。

十七 免 作 回 制 。 免 关 作人员
亲 利 关人员 名参加 免
主动 回 ， 亲 名参加 免
主动 。

